

证券代码：605007

证券简称：五洲特纸

公告编号：2024-067

债券代码：111002

债券简称：特纸转债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九江诚宇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诚宇”）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以下简称“公用码头工程项目”）。

● 投资金额：拟投资42,374.26万元。

● 特别风险提示：

1、九江诚宇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为负数，本项目建设需要投入约42,374.26万元资金，除自有资金外，九江诚宇将利用金融机构融资解决资金缺口，如果融资渠道不畅，则有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2、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码头为公用码头，除承担本公司物流业务外，还可承接外部业务，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如果内外部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业务量相对不能饱和，进而影响投资回报的风险。

3、九江诚宇拟在建设期通过面向社会招聘码头运营、技术及管理人才，如果后期的运营、技术及管理不当，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4、本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如果没有做好生态保护、水环境保护、大气环境保护、固体废物污染控制、噪声污染控制等措施，可能导致面临处罚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江西基地位于沿江临港产业发展的重要区域，随着江西基地各机制纸和化机浆产线的全面建成，物流吞吐量同步上升。为降低公司物流成本，实现降本增效的目标，公司全资子公司九江诚宇拟投资 42,374.26 万元建设公用码头工程项目。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的议案》，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九江诚宇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429MA35W3XL1K

成立时间：2017 年 4 月 14 日

注册地址：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石钟山大道 2 号

主要办公地点：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石钟山大道 2 号

法定代表人：赵晨佳

注册资本：2,650 万元

股东：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道路、内河、海上普通货物运输，货物搬运、装卸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码头港口设施经营，陆上、内河、海上、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主体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审计)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2,242.25	2,238.07

负债总额	6.14	2,346.42
净资产	2,236.11	-108.35
资产负债率	0.27%	104.84%
	2024年1-6月（未审计）	2023年1-12月（未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68.54	-131.41

（二）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与九江诚宇的股东赵磊、赵晨佳签订《股权收购协议》，收购九江诚宇100%股权，九江诚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九江诚宇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项目基本情况

公用码头工程项目由九江诚宇建设投资，建设地点位于长江中游湖口水道中下段右岸一侧，九江长江大桥下游约37公里处。拟建设4个5000吨级散货泊位和1个5000吨级通用泊位（水工结构兼顾10000吨级船舶靠泊），码头年吞吐量700万吨，设计年通过能力735万吨，码头占用岸线长656m。本项目建设工期18个月，目前还未开始建设。

（二）本项目市场定位

本项目建成后为公用码头，除承担本公司物流业务外，还可承接外部业务。

（三）本项目可行性分析

1、 拟建港区具备良好的建设自然条件。

拟建工程位于长江中游湖口水道中下段右岸一侧，九江长江大桥下游约37km处，水路距吴淞口约751km。因张家洲尾的汇流区基本稳定，河槽形态较规整，深泓居中，右岸稳定性较高，拟建码头所在水域河床较稳定，其近岸水域水深条件良好，根据地形及流场、流速资料，码头前沿线与水流方向基本平行。码头前沿线泥面高程在-3.00m左右，码头前沿停泊水域和掉头水域的水深均可满足设计船型的停泊和行驶需要。码头工程建筑物和停泊水域不占用主航道水域，不影响现行主航道布置。码头工程为透空式高桩梁板结构形式，占用河道行洪面积很小，因此工程实施后，对河道水位、流速影响很小，对行洪不会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

2、拟建港区具备建设的外协条件和集疏运条件。

本工程是为江西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配套建设的公用码头工程，位于九江市湖口县银砂湾预留工业园区西侧，码头区水、电、信等均可依托后方设施供给；本工程通过沿江道路可方便的连入城市交通网络和高速公路网络，码头集疏运条件十分便利。

3、拟建码头区具备建设的施工条件。

九江湖口地区水泥、钢材、砂、石料供应充足，质地良好，并有多家技术力量雄厚，机具设备齐全的航务工程施工队伍，完全能承担本项目的施工任务。施工期用水、用电、通讯均可依托后方就近解决。

综上，拟建码头区具备良好的自然条件、外协条件、集疏运条件和施工条件，码头建设是完全可行的。

（四）本项目需要履行的审批手续

1、2020年5月18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长江水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及取水工程洪水影响评价的行政许可决定》（长江可【2020】60号），同意九江诚宇在长江九江河段右岸八里江水文站下游约9.0km建设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共用码头及取水工程。

2、2022年1月25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出具《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航道通航条件影响评价的审核意见》（长航函道【2022】41号），涉及航道、通航事项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

3、2022年2月14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湖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江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统一代码：2111-360429-04-01-139293）。

4、2023年3月27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对长江八里江段长吻鮠鮎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的审查意见》（长渔函字【2023】35号），建设单位应按“三同时”原则制定并落实各项生态保护措施，切实保护好水生生物资源及水域生态环境。

5、2022年4月6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交通运输部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的批复》（交规划函【2022】158号），同意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

6、2023年4月17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江西省林业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赣林地审字【2023】194号），同意九江诚宇公用码头项目使用湖口县流泗镇长江村集体林地11.6565公顷。

7、2023年7月14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九江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九环环评【2023】22号），原则同意《报告书》中所列工程性质、地点、规模、工艺和生态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8、2023年8月28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湖口县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关于收到<九江诚宇物流有限公司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的通知》（湖安评备工字【2023】18号），要求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的要求，加强施工期间的安全管理。项目建成后按照《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手续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9、2023年11月10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九江市航口航运管理局出具的《关于九江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公用码头工程施工图设计（第一批）的批复》（九港办【2023】40号），原则同意生产辅助建筑物、供电照明、通信、给排水及消防等配套工程的设计。

10、2024年4月22日，九江诚宇公用码头工程项目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九江海事局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上水下作业和活动许可证》（长浔海事准字（2024）第0012号），准许按照本许可证核定事项进行水上水下活动。

综上，本项目已取得建设码头的相关资质。

（五）其他说明

码头建设期为18个月，长江中下游建有大型的、成熟的码头泊位，公司拟在建设期通过面向社会招聘码头运营、技术及管理人才，为码头建设、运营提供有力的保障。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江西基地位于沿江临港产业发展的重要区域，随着江西基地各机制纸和化机浆产线的全面建成，物流吞吐量同步上升。利用水路运输并自建码头，可降低公司物流成本，实现降本增效的目标。有利于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实力。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九江诚宇最近一年及一期净利润为负数，本项目建设需要投入约42,374.26万元资金，除自有资金外，九江诚宇将利用金融机构融资解决资金缺口，如果融资渠道不畅，则有可能影响项目建设进度。

（二）九江港湖口港区银砂湾作业区码头为公用码头，除承担本公司物流业务外，还可承接外部业务，本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如果内外部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存在业务量相对不能饱和，进而影响投资回报的风险。

（三）九江诚宇拟在建设期通过面向社会招聘码头运营、技术及管理人才，如果后期的运营、技术及管理不当，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四）本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如果没有做好生态保护、水环境保护、大气环境保护、固体废物污染控制、噪声污染控制等措施，可能导致面临处罚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洲特种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3日